

新竹縣 111 年度兒童及少年福利促進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1年12月22日(星期四)上午9時

貳、會議地點：新竹縣政府前棟二樓簡報室

參、主席：楊主任委員文科（李委員兼執行秘書國祿代理）

紀錄：尹正豪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一、為提升本縣兒少參與及兒少福利與權益之工作推行案。

主席裁示：同意解除列管。

二、為提升本縣兒少生涯規劃及生涯試探，以利兒少成長過程之選擇案。

主席裁示：

(一) 同意解除列管。

(二) 請教育局未來辦理職涯、生涯試探活動時，邀請兒少代表共同參與討論。

三、建請規劃建置規劃兒少、學生公共空間，以保障兒少休閒權案。

主席裁示：同意解除列管。

四、為改善本縣交通及維護兒少交通安全事由案。

主席裁示：持續列管，並請交通旅遊處與教育局未來有相關會議時，可邀請兒少代表與會，以利持續聚焦兒少安全需求。

五、有關鼓勵及提升兒童及少年關心社會議題，參與公共事務，並廣納兒童及少年之意見及需求案。

主席裁示：

(一) 同意解除列管。

(二) 請社會處未來在業務報告時，主動蒐集各局處邀請兒少代表與會資訊。

柒、業務報告：

一、社會處

主席裁示：

(一) 洽悉。

(二)業務報告未來可參酌沈委員俊賢與李委員宏文之建議或其他縣市資料呈現方式，朝向提供相關兒少數據、本府工作重點(亮點)或困境等相關事項。

二、教育局

主席裁示：

(一) 洽悉。

(二) 請教育局針對學校老師再加強特殊兒少宣導並提升相關知能。

(三) 請教育局再與學校溝通校園開放時間，避免放學時間與校園開放時間有所落差。

三、交通旅遊處

主席裁示：

(一) 洽悉。

(二) 請交通旅遊處持續關注YouBike延伸之安全議題，若有相關會議，亦可邀請兒少代表參與討論。

四、產業發展處

主席裁示：

(一) 洽悉。

(二) 請產業發展處參酌沈委員俊賢與李委員宏文之提醒，加以關注兒少遊具臨時展示場地(如戶外露營、攀岩場等)或移動式、混合式遊具之稽查。

五、勞工處

主席裁示：

(一) 洽悉。

(二) 請勞工處參酌鄭委員麗燕與李委員宏文之提醒，加以關注兒少打工安全，並與教育局、社會處共同努力，避免兒少受高薪誘惑致犯法。

六、衛生局

主席裁示：洽悉。

七、消防局

主席裁示：洽悉。

八、 警察局

主席裁示：洽悉。

九、 新聞處

主席裁示：洽悉。

十、 文化局

主席裁示：洽悉。

捌、 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新竹縣兒少代表遴選及宣傳辦法之改善，提請討論（提案委員：溫委員蘇、楊委員嬭方）。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有關維護學生上下學交通安全事宜，提請討論（提案委員：溫委員蘇、楊委員嬭方）。

決議：請交通旅遊處與警察局參酌委員所提辦法，衡量可行性以維護兒少交通安全。

提案三：有關增進偏鄉學生對傳統文化之理解，提請討論（提案委員：溫委員蘇、楊委員嬭方）。

決議：請教育局與原住民族行政處參酌委員所提辦法，衡量可行性以研擬相關課程規劃或連結相關資源，鼓勵原民兒少學習族語，增進對傳統文化之理解。

玖、 臨時動議：無。

壹拾、 散會